

天津海运职业学院 2022 年第五批公开招聘方案(副高或博士岗位)

根据《天津市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实施办法》等有关文件要求，结合本单位人员需求实际情况，拟面向社会公开招聘教学科研等人员，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学院基本情况

天津海运职业学院成立于 2006 年 2 月，是经天津市人民政府批准、国家教育部备案、天津市唯一一所航海技术类高等职业院校，隶属天津市教育委员会。学院位于天津海河教育园区雅深路 8 号。

二、招聘方案发布及岗位

公开招聘方案于 2022 年 11 月 2 日在天津市教育委员会门户网站 (<http://jy.tj.gov.cn/>) 公开招聘专栏、天津海运职业学院网站公开招聘专栏 (<http://renshi.tjmc.edu.cn>) 发布。具体招聘岗位见《天津海运职业学院 2022 年第五批公开招聘岗位计划表（副高或博士岗位）》（见附件 1）。

三、招聘人员条件

（一）应聘人员应当具备以下条件：

- 1.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 2.遵守宪法和法律；
- 3.具有良好的品行；

4.具有岗位所需要的专业或技能，参照教育部发布的普通高等院校、职业院校专业目录和人社部发布的技工院校专业目录执行。应聘人员符合专业等其他条件的前提下，将技工院校预备技师（技师）班毕业生与大学本科学历人员同等对待，将高级工班毕业生与大学专科学历人员同等对待；

5.适应岗位要求的身體条件；

6.具有高校教师职业道德和适应岗位要求的心理素质；

7.非津生源应届毕业生需符合天津市落户条件；外省市人员需符合天津市引进人才的相关政策；

8.报考年龄计算的截止日期。如“30周岁以下”是指1991年11月14日及以后出生，“35周岁以下”是指1986年11月14日及以后出生，以此类推。应聘人员应于2022年12月31日前取得相应学历学位；

9.应届毕业生是指2022年离校未就业的高校毕业生，2020、2021年毕业后未就业高校毕业生视同为应届毕业生；其中，2020、2021、2022年毕业的能够提供报到证或者派遣证的非全日制毕业生可按照应届毕业生对待；

10.具有岗位要求的其他条件。

(二) 凡有下列情况之一者，不得报考：

1.曾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或曾被开除公职的人员；

2.正在接受立案审查的人员；

3.在公务员招考和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中被认定有作弊行

为，在禁考期限内的人员；

4.在读的全日制非应届毕业生；

5.现役军人；

6.法律规定不得聘用的其他情形的人员；

7.报考人员不得报考聘用后即构成回避关系的招聘岗位；

8.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被依法限制招聘为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

四、公开招聘程序

按照《天津市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实施办法》等文件规定的程序开展招聘工作。

(一) 报名

招聘方案发布时间为不少于 7 个工作日，报名时间不少于 5 天。

1. 报名时间为 2022 年 11 月 14 日 09:00 至 11 月 18 日 16:00 考生登录天津市人才服务中心：<http://www.tjtalents.com.cn> 进行网上报名。

2.网上审核与缴费(时间 2022 年 11 月 15 日 9:00 至 11 月 19 日 16:00)

应聘人员需保证网上提交的信息真实、准确，一旦发现信息虚假有误，立即取消应聘资格，造成损失由个人负责。

(二) 资格审查

报名截止后，学院根据报名人员递交的材料及岗位需求情况，对报名人员进行资格审查，通过资格审查人员名单将在学院网站（<http://renshi.tjmc.edu.cn>）公开招聘专栏发布。

报考人员须确保提交的报考申请材料真实、准确，提供虚假材料的，一经查实，立即取消报考资格。对伪造、擅自涂改有关证件、材料、信息，骗取考试资格的，将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处理，后果由报考人负责。不符合本次招聘条件者不再另行通知。

（三）面试考核

面试的时间和地点等事宜详见学院网站（<http://renshi.tjmc.edu.cn>）公开招聘专栏。面试包括试讲、结构化面谈，主要考核应聘者的工作业绩、业务能力和综合素质。面试成绩满分为 100 分，其中试讲占 50%，结构化面谈占 50%，面试成绩保留 2 位小数，及格线为 60 分，面试成绩低于及格线的不能进入下一环节。面试成绩即为总成绩，于面试考核结束后 7 个工作日内在天津海运职业学院网站（<http://renshi.tjmc.edu.cn>）公开招聘专栏公布。总成绩由高到低排序，按照招聘岗位 1:1 的比例，确定参加体检人员名单。若总成绩出现并列情况，则一同确定为参加体检人员。

（四）体检

进入体检环节的人员须按照学院统一要求进行体检。体检参照国家统一规定的公务员录用体检标准和规程执行，费用自理。通过体检人员进入考察环节。

事业单位在职正式工作人员需于体检前出具原单位同意证明。

(五) 考察

考察采取岗位实践的形式进行，考察内容主要包括应聘者的思想政治素质、道德品质、业务能力、职业素养和工作实绩等，考察周期一般不少于 5 个工作日。

(六) 公示与聘用

根据考试、体检和考察的结果，经学院党委研究确定拟聘人员。拟聘人员信息公示的范围与招聘公告发布的范围一致，公示时间为 7 个工作日。

公示期满，对没有异议或者反映的问题不影响聘用的，按照规定程序办理聘用、备案手续；对有严重问题并查有实据的，不予聘用；对反映有严重问题，但一时难以查实的，暂缓聘用，待查实并作出结论后再决定是否聘用。考生应于公示期满后二个月内完成报到手续，特殊情况经学院同意可适当延长（最长不超过 3 个月）。

因疫情等原因，导致面试、体检、考察等工作时间调整的，新调整的工作时间提前在天津海运职业学院网站 (<http://renshi.tjmc.edu.cn>) 公布，请考生密切关注。

因下列情形导致招聘岗位出现空缺时，应该按照规定程序和时限，依据应聘者考试成绩由高分到低分依次递补。

- 1.应聘者体检或者考察不符合要求的；
- 2.拟聘人员公示结果影响聘用的；
- 3.拟聘人员自愿放弃聘用的；
- 4.拟聘人员未在规定时间内报到的。

招聘工作咨询电话：022-28779607

附件 1：天津海运职业学院 2022 年第五批公开招聘岗位计划表（副高或博士岗位）

天津海运职业学院

2022 年 11 月